

# 客居在城市的玉米

高彩梅◎著

一个能够独特地发现并挖掘生活的作家  
一种伦理精神的返璞归真  
和理性的回归

作品中那种对于理想的乡村世界的热衷和向往，  
是对于中国千古精神信念的信守和依托。



【当代中国散文名家典藏】

# 客居在城市的玉米

高彩梅◎著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客居在城市的玉米 / 高彩梅著. —呼伦贝尔：内蒙古文化出版社，2014.8

ISBN 978-7-5521-0740-1

I . ①客… II . ①高… III .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14843 号

### 客居在城市的玉米

高彩梅 著

---

内 蒙 古 出 版 集 团  
出版发行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河东新春街 4 付 3 号)  
印刷装订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 丁永才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199 千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21-0740-1  
定 价 2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序 一

理论高地上的俯瞰 散文之花在情感世界中绽放

高彩梅，西部散文学会会员，内蒙古作协会员。她是一个优秀的散文作家和散文评论家。她已在《草原》、《文学自由谈》、《散文百家》、《辽河》、《青海湖》、《西部散文家》、《西部散文选刊》、《西部新世纪文学》、《中外文摘》、《雪莲》、《延安文学》、《光明日报》、《内蒙古日报》等全国各地报刊上发表散文作品和相关的散文评论数百篇。她的散文作品极富女性散文情感细腻辞章婉丽的艺术特质；她的评论和论文真正地把握了散文的艺术特质和审美特征，她的评论站得高看得远，有极其深厚的理论基础和散文艺术哲学思辨的理论精神。我们说文学创作和文艺批评是文学的两只翅膀、两个车轮，高彩梅是同时具有这两只翅膀的散文作家，所以她在文学的天空上飞得高，飞得远，她的散文飞翔的姿态最为美丽。在她的这本《客居在城市的玉米》出版之前，她的散文创作成就及其社会影响早已是“不露文章世已惊”了。

## 在理论高地上对西部散文的俯瞰

中国是散文的故乡。中国是散文之花开放得最为美丽的国度之一。散文是中国文化古老的源头和文化的基础。世界上恐怕再也没有哪个国家会像中国这样更热衷和更崇尚散文了。

高彩梅就是一个游弋在散文王国里的自由而快乐的天使，她是一个既有散文艺术作品，又有散文的理论作品的那种创作和评论兼修的“双料”作家。我觉得在散文界能兼有这样两方面修养的作家是十分难得的，而且就她目前的成就来看，她的散文评论的水平和在社会上的影响甚至于在她的散文创作之上。她已经发表的散文理论文章有《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内蒙古 60 年散文选〉序》、《文赋其灵海蕴其情》、《野性的呼唤回归于真实的自然》等等近 20 篇散文评论和散文论文，篇篇高质量。

《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是高彩梅一篇重量级的理论文章，写这样一篇作品那是需要极高的理论水平的，这不仅需要对西部散文深入细致地考察研究，而且还需要对西部众多作家作品的阅读、筛选、分析和把握能力，如果没有在理论高地上俯瞰众多散文作品和统摄全局的能力，那是无法完成的。写这样的文章，那真是“耽思傍讯，精骛八极”、“读破万卷神交古”啊！如此大块头重量级的文章，如果放在高等院校来完成这个任务，那首先就要有教授专家牵头，然后申请课题，组成写作班子，进行几年的考察和研究才能完成的。然而这篇《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却由一个年轻的女作家高彩梅独立完成了。这当然是一件十分值得赞扬、值得大书特书的事。因为这篇论文题材重大，影响深远，对西部散文有极大的实践意义和理论意义，极富文学史价值。所以这篇文章一诞生，就已经有《西部散文家》、《延安文学》、《青海湖》、《雪莲》、《草原》、《文学自由谈》等全国各地 80 多家报

刊刊载或连载，并且还获得了第五届冰心散文奖中的理论奖。

《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这篇文章的写作，因为它必须建立在对西部众多的作家作品的研究基础之上，所以这篇文章的写作难度是相当大的。但是高彩梅在论述到西部最具代表性的散文作家碧野、李若冰、许淇、杨闻宇、刘成章等作家的散文时，她对这些作家散文的特点、成就以及将他们的作品放在那个时代、放在西部散文这个系统中来加以考察、从而确定他们在时代和系统中的成就和地位时，都表述得十分准确和到位。文章颇有高屋建瓴统摄全篇之势。这篇作品是对西部散文一次具有历史意义和学术意义的盘点，是对西部散文一次科学的概括和总结。作品的实践意义、理论意义和文学史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从 20 世纪 50 年代初至 80 年代前期一直到现在，这是一个比较长的历史时期，如果我们笼统地放在一起论，那肯定是眉目不清的，所以必须给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予以科学的历史分期。但是，对这 60 年的历史分期十分困难，因为历史分期必须正确把握不同历史阶段的西部散文的不同历史时代特征和不同的审美特征，还必须正确把握不同历史阶段的西部散文家不同流派和不同群体的散文成就，而且历史跨度大作家作品众多，所以写起来难度特别大。如果作者对西部散文和西部散文家的基本状况不能做到烂熟于心，那是无法做到历史分期的准确定位的。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高彩梅将其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 20 世纪 50 年代初至 80 年代前期；第二个阶段为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至 2000 年之间；第三个阶段为 2000 年至今。这个分期当然是符合中国西部散文的历史和现状的。这个分期之所以重要，还因为有了这个分期，中国西部散文就不再是一团乱麻，它有了头绪，西部散文因此自成体系和系统了。

在《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这篇文章中，作者旁征博引，引经据典，写得十分大气，显得十分有理论修养，而且文采纷呈。下面我将文章中的经典论述摘录几段如下：

这一时期散文创作的中坚作家还有青藏部队作家王宗仁，贵州的徐成森，云南的淡墨、汤世杰，青海的朱奇等人。这批作家的意义在于开拓了中国西部散文创作的处女地，像浩荡温暖的春风，为今后中国西部散文的发展催开了万紫千红的丛丛花簇。

在第二阶段，散文家已从政治为中心的写作调整为独具性灵、心灵和风格的写作。黄宗羲言：“情者，可以贯金石，动鬼神。古之人，情与物相游而不能相舍”（《南雷文集》卷一《黄孚先诗序》）；王国维云：“景非独谓景物也。喜怒哀乐，亦人心中之一境界。故能写真景物、真感情者，谓之有境界”（《人间词话》）。心灵的大释放，水到渠成地诞生了中国西部散文的大时代，从而使中国散文的创作进入了一个格调雄壮、冷峻，具有纵深感、历史感的雄性豪放的全新境界。

周涛散文一直延续着他作为“边塞派诗人”的身份意识，无论是创作语言、风格、结构、意象、张力，还是其毕生追寻的自由的自我，都无不折射出壮美的诗性魅力。鲜明的个性特征、雄浑大胆的文风、气势磅礴的语句、独特的文化视野和独立的精神追求，让文学史家沉思《当代文学史》中称赞：他这格调雄壮、冷峻且具纵深感、历史感的散文，是来自大西北风情的歌唱。

史小溪写出了陕北的厚重、陕北的悲壮、陕北的真实、陕北的独特、陕北的雄浑、陕北的大气。他笔下的陕北高原，具有史诗般的雄浑壮美和精神的图腾美。

泰戈尔诗曰：果实的事业是高贵的 / 花的事业是甜美的 / 但是让我做叶的事业吧 / 叶是谦逊地专心地 / 垂着绿阴的。刘志成，这一片扶衬红花，奉献果实，令人嗅着有清鲜之气的绿叶，被西部散文的魅力照亮了心灵的光焰。

我们从以上这几段摘录的文字来看，就充分地显示了作家高彩梅的理论基础、知识储备和文字能力。在高彩梅的论文和评论中《〈内蒙古 60 年散文选〉序》和《中国西部散文 60 年》这两篇作品，我们可以说是具有同样重量级的可以比肩的作品。因篇幅关系，这篇《〈内蒙古 60 年散文选〉序》我就不再在这里展开论述了。

在高彩梅的论文和评论中，除上面提到的两篇重量级作品之外，还有《文赋其灵海蕴其情》、《野性的呼唤回归于真实的自然》、《水晶的诗光》、《泥土芳香的吟唱》、《伤痛的心绪》、《人性的精神坐标》等十多篇对西部散文作家及散文作品的评论，也是相当有力度，很有特色的。像《文如星斗人如赤子——记著名作家、画家许淇》一文，就评述了被散文诗界尊称为“三棵树”之一的许淇先生在文学创作上既光辉而又低调的一生。文章还重点对许淇先生在“词牌散文诗”的开拓和创新上进行了重点的评述。

在《水晶的诗光——读王宗仁〈青藏写意十题〉有感》一文中作者一开篇就这样写道：“未曾领略过青藏冰峰的奇拔雄伟，未曾目睹过神鹰拍击旷古苍穹，却分明听见一种执著的声音，感觉到一种炽热的情感，犹如圣洁的雪莲，啄破积雪，绽放光芒。”评论者就这样用诗的语言把读者带入了王宗仁的作品之中。把评论写得如此具有文学的魅力和诗的韵味实属不易。

高彩梅对刘志成先生《待葬的姑娘》的点评更是通篇带着情感的，她说：“《待葬的姑娘》，那是我从不轻易揭开的心灵的血痂呀”，文章的点评就从这样摄人心魄的文字开始了，评述得有声有色。作者说：“志成的《待葬的姑娘》让我们真实地看到荒凉、贫穷、落后的陕北黄土地上流的脓和血，他的文字是用心血涂抹而成”，这样的点评真可谓画龙点睛之笔。高彩梅对西部散文、对西部散文家的点评是十分到位的，她在散文理论上的造诣是高的。以上我所提到的这些论文和评论文字在她的人生道路上，无疑是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 散文之花在情感世界中的绽放

高彩梅的散文因为常常和我的散文同时发表在同一个刊物上，或者同时进入某一个选本，所以她的散文我还是能够经常读到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对高彩梅的作品还是熟悉的。可是，你一旦要我以序言这种严肃的形式说出高彩梅散文艺术的精髓来，我却又有些犯难了。因为，“任何有生命的艺术常常是野生的，不是温室里的”（田汉语），真正的艺术精神需要探寻啊！

这篇序言，我想我就不从猴子说到人，也就是说不从散文的定义是什么什么开篇了，因为“最高的艺术，名副其实的艺术，决不受一朝一夕的规则限制；它是一颗向无垠的太空飞射出去的彗星”。高彩梅是一个能够独特的发现并挖掘生活的作家，她的作品是可以对人性提供审美判断的。我总觉得她的作品里有看不见的根，有一种潜在的民族精神。这根深深地扎在生她养她的陕北大地上，一个从陕北大地上长出来的玉茭子，在她的情感世界里足以让她咀嚼一生。《客居在城市的玉米》是一篇很有生活深度和精神亮点的艺术散文，这篇作品有她人生和文学的血脉，它包孕着作家对故土深深的依恋之情：“终于抽时间能回故乡看望父母了，我的心情如出笼的鸟，扇起了一路激动、兴奋的风”。是呀，中国是一个农事大国，那些从乡村出来的作家，像莫言、像艾青他们的笔触从来没有离开乡村这方生存和精神的厚土，那种农耕文明的血脉深深地渗入了一代又一代中国作家的骨髓之中。高彩梅就是这样一个对土地充满感情、对大地母亲充满了热爱的作家。“太阳将屁股撅得老高了，父母亲将犁好的地坪耙成一小块一小块的园地。开始播种玉米了，黄的玉米籽，金灿灿。白的玉米籽，如玉熠熠生辉。父亲掏坑儿，招呼我过去帮着点籽。母亲告诉我，每坑放一粒或两粒，多了会浪费。一行一行，均匀播种”。这个小小的劳动场面写得极其朴素自然，文字朴拙如泥土。

然而我们却被这段文字感动了，被土地的温暖感动了，被人性朴实无华的光芒感动了。我十分喜欢高彩梅散文中这种“人淡如菊”的平静状态。窃以为散文的高境界并非就是提高嗓门高喊什么，也并非就是宣泄什么惊天动地的秘密，散文的高境界在于真实的反映作家的内心生活，在于情感和智慧的充盈。作品中那种对于理想的乡村世界的热衷和向往，是对于中国千古精神信念的信守和依托。“老人们，这些最后的玉米使者，是在为我们这群客居在城市的玉米守望着村庄！我的泪不禁流了下来……”读到如此深沉动情的文字，我们真的潸然泪下了。作家对土地、对劳作在这块土地上的人们就是这样充满了感恩，对这块土地上的爱寄托着她的思念和深深的感情：“人世间，有一种爱是深沉的、威严的、伟大的、永恒而无私的。那就是父爱”（《深沉的父爱》）。你问作家为什么会深爱如许？因为她对这土地对这里的劳动者爱得深沉。高彩梅和她的文字无时无刻不对她的故乡充满了思念，她在《绝处风景》中在描写那生命顽强的瓜秧时这样写道：“看到它们，我的心好似远离纷繁，心灵有一种慰藉，让一束束暖意透过思念的缝隙飘逸而出，仿佛呼吸到泥土的清香，听到露珠在晨光中吟唱。”“从此，我将异乡当故乡了，心放在这株索取极少的瓜秧上，极其卑微但将生命书写成一轮暖阳，诉说着生命的符号。我的心被这株充荡着生命，在阳台所有盆景花的最低处的瓜秧上。我如一瓜秧。”文章依旧流露出一种深深的思念，一种淡淡的乡愁。读这篇文章，我深深地感觉到乡愁是链接作家和故乡的脐带，而陕北大地上那种艰苦卓绝、勤劳善良的道德精神是漂泊者的灵魂无所不在的根。那种背井离乡的现实，让她对故乡存有依恋之情，因此，她的散文作品展示乡愁、守候记忆才成了她作品中的一道独特的风景。贾宝泉先生说：“没有故乡就没有文学。”高彩梅作品中的乡情，不仅是作家和故乡之间的情感联系，而且还是一种伦理精神的返璞归真和理性的回归。

在高彩梅的散文中有独特的女性散文的细腻唯美的审美特质。我发现在她入选本文集的32篇散文作品中，其中写到马兰花、槐花、令箭荷花、石榴红、

梨花、打碗碗花、秋菊等写花的作品就有7篇，这个比例在她的作品中是不算小的。当我们一打开这本书的时候，我们就会嗅到一阵阵花香，就会欣赏到花朵和人生的美丽。她作品的题材和文字那么飘渺、那么曼丽，我们真可以说女人如花花似梦就是高彩梅散文作品的主题辞了。真的，高彩梅散文的特质就是一个字：美。

《蓝幽幽的马兰花》是她写花的代表作。读了这篇文章，我终于明白了高彩梅为什么喜欢花，喜欢写花。归根结底，她喜欢花是因为她喜欢托举她理想的土地，喜欢拥抱她青春和爱情的内蒙古草原。马兰花，开放在六月的草原，一身傲骨映着那蓝天……在内蒙古工作期间，我自己就曾经被马兰花感动过。高彩梅在文章中这样描写道：“马路边蓝幽幽的花，陆离，华贵，何尝不是春天的心脏啊！单说那叶片，奇崛而不枯瘠，清新而不柔媚，有火的情怀，诗的韵律，爱的浓烈。那嫩灵灵的花儿，肥厚丰韵，娇艳无比。我与马兰花相视一瞬间，花映湿了我的双眼。她的熠熠光泽直抵我的心湖。”在这篇《蓝幽幽的马兰花》作品中，寄托着作家对马兰花太多太多的情感和喜爱。她深情地说：“雨珠似一串串滚动的音符，吟哦着大自然最美的诗。倾听来自天宇之声，细嗅着马兰花穿过雨幕荡来的奇香，我醉了。”就这样，高彩梅把自己的情感、自己的生命精神消融在这些花花草草的世界里。用写花来折射诗意人生，这是她对待生活、直面现实的话语方式。在她的散文“柔软”的题材里呈现了作家生命经验的坚韧质地，她能以敏锐的触角切入这个时代的脉搏并在对细节描写和审视中拓展散文艺术的时代性。在《蓝幽幽的马兰花》等写花的作品中我们洞察到了高彩梅艺术与思想融合的那种力量，她写出了女性作品的新意。《寒露濯秋菊》就开放在作家的生命流程里，作品中的秋菊以最美的姿态呈现给世人一份喜悦，给枯寂的生命一份绿色的慰藉，给人生一份启迪。作品歌颂了那种“不蔓不枝，正直不阿，溢香清远”“无艳无妖别有香”独压群芳的气质，作品中那些中国诗词的元素增添了秋菊的美丽。而《令箭荷花》仅仅两天的花期，它的开，就是它的谢。这篇作品从

令箭荷花花期的短暂给人一种“时间哪里去了”的感叹，突兀了生命和死亡的哲理。这一篇《令箭荷花》恰恰和《金色的胡杨》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令箭荷花瞬间即逝，而胡杨呢：“一千年不死，死了一千年不倒，倒了一千年不朽”，金色胡杨有一种遇强则强、逆境奋起、一息尚存、绝不放弃的铮铮铁骨的生命精神。书中的《石榴红》是一曲生命的咏叹调。作品以石榴红隐喻了三毛的诗意人生。暗示三毛有火的情怀，诗的韵律，爱的浓烈，所以人如石榴红。她这些写花的作品实在好极了！当然，高彩梅写花其意义并不仅止于写花，惠特曼在《草叶集序言》中说：“人们希望表现的，不只是这些不能说话的实物所固有的优美和庄严，他们希望他揭示出沟通现实与他们的灵魂的道路。”高彩梅的作品就是在写自然、写花朵展示中，写出了她对人生的真情的感悟，写出了事物的精气神。这些香草、鲜花的题材，我们不难在屈原的《离骚》里、在陶渊明“采菊东篱下”的诗句里找到中国文学古老的文脉。在这些写花的作品中作家对美、对生活的真情流露始终贯穿在高彩梅的散文之中，感物悯人，那真是“遵四时以叹逝，瞻万物而思纷；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呀！

《一座城市的情绪》是本书中一篇很有重量的，值得考量的作品。中国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已经使中国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甚至于有人说就要超过美国了。在这场来势迅猛而且又将愈加猛烈的财富大潮中，人的精神世界已经退缩到心灵的边缘。我以为高彩梅是怀着救赎人的心灵来创作这篇作品的，她无情地抨击了物欲横流的社会里，人的道德沦丧和理性的缺失。在以城市文化为代表的现代文明环境里，人类正在远离天地自然所赋予我们的空灵和美丽，人的生存状态发生很大的变化，大草原没有了，黄羊和草原狼也离我们远去了。我们的眼前一堆钢筋水泥堆积起来的怪物：“房地产等各个行业在这座城市悄然兴起，放高利贷这个行业也风靡了全城，紧紧地揪住了全民的心。几十万的打工族涌进了这座城市。然而有一天楼市崩盘了，煤炭的价格下跌了，这座城市成了一个债台高筑的赌鬼，几十万的打工族又像

候鸟一样飞走了。”(《一座城市的情绪》)在中国文明史上，几乎没有一处山川会被人类那么快地堆满了砂石和砖瓦，这座城市制造楼房的速度真像变魔术一样快！繁华与财富已经成了城市的代名词。但是人的真诚和真如之心却丧失了：“耶稣说：先洗净内心，外表就洁净了，但这座城市恰恰相反，人们外表看上去衣冠楚楚，内心却日益龌龊。铜臭压抑了亲情，柔软的亲情哪里敌得过铜臭的热情，人们已没有了理性、正义、善良的标准，得势失势都很荒谬、害人和被害都很正常，拷问良心何在已毫无意义，身体里潜藏的戾气一下子爆发出来了，人人都变成了无赖。”(见《一座城市的情绪》)高彩梅把城市的这种沉沦状态写得有声有色，作品写得那么透彻、澄明和有现代韵味。在这里，人的本真被异化，我们自己正日益成为一个体制化、机器化、非人性化的空心世界的一部分。从底层生活对应潜藏的城市繁荣、在她的城市意象中，给我们带来了对人生全新的感受。作品在写真的基础上折射出作家内心的焦虑和苦闷。作家甚至于有些感到茫然，然而这种茫然却正是文学所要表达的东西，这是困惑，也是疼痛。“道德沦落了吗？痛彻骨髓的疼痛，咬噬着我那颗孤独、脆弱的心。我在道德沦落的雾里游走，听到一朵受伤花的声音。总喜欢那英那首《雾里看花》略沙哑、忧伤的歌。在这变幻莫测的世界，在这摇曳多姿的季节里，谁能借我借我，一双慧眼？让我把这扑朔迷离而纷扰的世界，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真真切切”(见《一座城市的情绪》)！她揭示了这一切带给人类心灵的震荡和忧伤，在怀疑中暗合歌颂，在描绘中蕴涵悲情。她说：“我讨厌那些进入城市没几天，把纯朴马兰花的清香遗失得一干二净的人。讨厌他们，就如讨厌这座城市。”(见《蓝幽幽的马兰花》)这篇《一座城市的情绪》的抒写，这是对遮蔽现代性以来种种生命的颓败进行不断抗争之外，作家显然是在呼唤社会更加的和谐和美丽，她满怀希望实现中国的复兴之梦会在传统与现代、道德与欲望重新整合后出现更加纯净的文明。她说：“我在钢筋丛林的缝隙里寻找着，寻找着，寻找我乡村的田野，追寻乡村的梦影。”(见《绝处风景》)这些作品显示了作

家对这个时代有深入的审视和批判精神，她用自己的作品矫正现象，剔除影响，呼唤灵魂的回归，写出了一个现代人被逐渐淹没了的迷茫与疼痛，让人在纸醉金迷的文化背景下回归纯洁的心灵，作品有一种直抵人心的力量。

我们的现实生活从来也不缺少故事，但缺少文学中的寓言。而《绝处风景》却是高彩梅散文中，一篇难得的寓言式的作品。作品抒写从阳台上长出来的一颗瓜秧，以一种无比坚韧，穿透石隙的生命现象去寄寓和赞扬人生顽强的生命力。作品开篇就这样写道：“这是一株充满新奇、饱满的生命，以古朴而健康的姿容呈现出原始的单纯、自信、无畏，绿色的光波洋溢春潮的气息。瓜秧传递这一种坚忍、质朴的生活方式。看似柔弱，实际上却无比坚韧，穿透石隙。无论处境如何，勇敢地挑战生命的极限，活得足够真实、本真。”这是比拟，是借瓜秧对人的生命力的一种折射。“这粒种子隐藏在泥土里，应该是十多年前被建筑工人筑进我家阳台里，遇今年雨水多，阳光充足，于是生根、发芽、坚强地从牙签宽的缝隙中钻出了。”作品洋溢着对生命本身的歌颂，赞扬顽强生命力。这篇作品选材的目光独特，观察事物的角度也十分独到，写出了一种自然而然的由衷的生命体验，而且焕发出激情和感召力。“关注一颗瓜秧，让远离乡土的脚，放慢匆忙步履，搬一个小凳，沏一杯清茶，放一曲淡淡的音乐，与瓜秧蔓享受这片刻的阳光，听不到忙碌的嘈杂，看不到张扬的喧哗，有一种温柔和静谧，只活在自己的生命轨迹里，从容、淡定。思绪冉冉，恍惚回到儿时，初夏的田野里一望无际的浓浓绿意。”她所歌颂的是生命扎根于坚韧精神的情怀，她笔下的非凡之物给人以体温，跳跃着对故乡人事以灵魂，散文所给我们提供的价值取向，依旧是我们期待的生命之美。这种对生命体验的快乐、悲伤、泪水和欢笑都在一种坚韧的生命精神中得以留存，让人刻骨铭心，成了作家“心灵深处守望的高地”。表现了作家对生命及其生存状态敬畏和感激之情。她的作品有从骨子里透露出来的生命激情和对人性的感悟。

高彩梅是一个善于在生活中寻找、在情感世界里不断挖掘的人，她驾

驾驭题材的能力相当高，她的散文作品所涉猎的生活十分广泛，她写买肉、写吃鱼、写跳舞、写滑冰、写北海三章、写端午节，她的散文写尽了社会的方方面面，写尽了人生百态。她那篇《太阳的性别》更是母爱和童心交织出来的优美诗章，作品充满了童心和想象，充满了母爱和诗意，歌谣感特别浓烈。她写的《成吉思汗陵》凝结着中华历史与蒙古民族剽悍精神的精髓，让帝王的雄心和霸气涌动在东方文明的血脉里！但这一切恕我都只能逐一从略，不能一一展开了。

高彩梅写散文，那完全是植根于爱，她对待散文的态度，那是宗教献身式的。她写得很勤奋，也写得十分聪敏，高彩梅散文的创作成就是可圈可点的。我知道她是用心在感受生活，作品有深度的生活体验，对瞬息万变的社会有清醒的观察和认识。在她的作品中，我们常常看见她对一片落叶忧伤，在一朵花前沉思，对茫茫的大草原和浩渺的大自然敬畏……她的创作显示了一种深入灵魂的自由自在的生命态度。高彩梅的散文创作和她的散文评论两度开花，从而奠定了她人生成就的一种高度，《客居在城市的玉米》就是散文百花园里一朵刚刚绽放的奇葩。当然，高彩梅还年轻，她的散文还年轻，从她散文的境界的构成以及散文的修辞、描写和诗意的着墨来看，都还有进一步提高的必要，她蓬蓬勃勃的艺术人生在路上。我衷心地祝愿她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祝愿她写出更多更好的，无愧于这个时代的，超越她过去的优秀作品来！

高彩梅创作的艺术特征和创作成就绝对不是三言两语就能说完的，德国诗人歌德有一句名言：“优秀的作品无论你怎样去探测它，都是探测不到底的。”高彩梅的这部作品，有理论的深度，有艺术信息的浓缩，如果你一定要我在这篇序言里将高彩梅作品的“底”翻出来给你看，我又怎么能够做得到呢？这篇序言就此收笔了。

淡 墨

2014年5月28日于昆明

## 序 二

### 散文天空中的绚丽星光

青年散文家高彩梅的散文集《客居在城市的玉米》即将付梓印行，它是散文界的一个重要收获，令我欣喜不已。

当年，文学为媒喜结良缘，火热的爱情让刘志成、高彩梅牵手走上了红地毯，珠联璧合成为夫妻作家，这在内蒙古鄂尔多斯还是首例。走进作家之家，墙上名家字画，书房堆满了书，书多得没放处又堆在客厅，还有收藏的各类酒瓶琳琅满目，看上去似乱又显得有序，敞亮窗下排列的盆景，鲜艳嫩绿的叶子倔强地伸展，桠枝花朵绽放，在花香雾气中又多了一种书香之气缭绕弥漫，那么淡然、随意、恬适、真是一个悠闲宁静，一个有分量、品位和境界的精神家园。

在当下缺失文化，信仰迷失，没有谦卑心、敬畏心和诚信等诸多社会乱象衍生的时代。坚守读书的人越来越少了，有情方饮酒，无聊才读书。这是

对一个时代的嘲讽，也是一个时代的缩影和悲哀。干作家的行当，更是青灯黄卷，萤窗雪案。物质和文学是双刃剑，又是横亘在前的珠穆朗玛峰，翻越实在太难，是煞心耗神的事情。一个家庭上有父母下有儿女，既要养家糊口又要写作，常人想象不到历练的艰难和痛苦。曾经，生活的重担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刘志成流失在三轮车上的岁月中，高彩梅也遭遇上寒冷的日子，尴尬、无奈、困惑、彷徨，对文学创作能否养家糊口有过质疑。而今，有多少人能洞察到浮华的表象后潜伏在社会中深刻的精神危机？其实，物质的乞丐并不可怕，而可怕的是那些穷得只剩下钱的人。高彩梅没有随波逐流，沉湎于浮华的城市生活迷失自己，而是能够沉静下来，在乱麻中理出头绪，有清醒的思维和觉悟。以读书来成就人生，孜孜不倦地大量阅读名著，这已成为她生活的第一需要和重要内容。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解读名著，研究名著，认识名著。她对名著的精神要旨理解和顿悟远比常人深刻，深谙读书养气之修为，滋養心胸，明智悟道，从善而为，视功名利禄而淡薄，是一种崇高境界。文学的魅力在于穿透力最强，震撼力最大。读书、写作、圆梦。在她自己这片具有个性的天地里驰骋撒欢儿，无疑是件快事。文学不仅能够改变一个人的命运，更可能成就中国梦、民族梦。她被朝夕相处的刘志成孜孜不倦地创作，在文学道路上奋力前行的精神和高尚情怀深深打感动了……文学为他们加起了一道促进了解、增进情感、传播正能量的真善美的精神桥梁。如今，夫妻之情血浓于水，有了更加甜蜜幸福的爱情，沉醉在美好的生活和创作之中……文学让他们的爱情万岁！

早在 2007 年开始《西部散文家》杂志上我编发过高彩梅的散文，继而一发不可收拾。这些年来，她笔耕不辍，创作颇丰，作品又在全国各地刊登和转载，在读者中反响强烈。作品散见《内蒙古日报》、《光明日报》、《西部散文选刊》、《岁月》、《雪莲》、《草地》、《延安文学》、《草原》、《文学自由谈》、《躬耕》、《中外文摘》、《散文百家》等刊物。散文选